

新竹市警察局

108 年暑期保護青少年—青春專案
「竹風扇暑快樂作文研習營」

活動計畫書

指導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主辦單位：新竹市警察局
 新竹市中央獅子會
協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 新竹市立虎林國中
 聯合報

一、依據：

依據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 9 月 14 日警署刑防字第 1060005235 號函修正「警察機關防處少年事件規範」辦理。

二、目的

青少年兒童偏差行為或犯罪等問題，往往隨著整體社會環境發展、家庭結構及個人觀念的轉變等因素而改變；由於暑假期間家長仍需忙於工作，無法陪伴的情形下，青少年兒童從事不正當之休閒活動，或涉足不良場所，或因不瞭解法律而誤觸法網，使其被害機率大增。為有效防制青少年於暑假期間未妥善規劃活動而犯罪，特推動本計畫。本計畫基於「預防犯罪於先」之觀念，整合政府及社會資源，強化兒童及青少年的法治觀念及守法意願，使其不會、不想、不願犯罪，藉此培養孩子閱讀寫作的興趣與信心，勇於面對會考寫作的重要挑戰，提升學習與自信；並於活動中融入「防制少年涉毒及販（運）毒、少年被吸收加入幫派、少年參與詐欺集團、少年被利用從事色情行業」宣導，有效宣導青少年預防犯罪及保護自己免於被害資訊，以營造青少年兒童健康成長之優質生活環境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
主辦單位：新竹市警察局

新竹市中央獅子會

協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新竹市立虎林國中

聯合報

四、活動日期及時間：

108 年 7 月 11 日至 8 月 8 日，每週四上課 1 次(上課時間 08:

30—11：30)，計上課5次，每次3節課，合計15節課。

五、活動地點：

新竹市立虎林國中。

六、活動對象：

家境清寒、單親等需要加強照顧、輔導之國中學生，上課人數為50人。

七、活動內容：

- (一) 邀請國內語文教育專家，依據各學齡層學生之國語文程度，從根本的閱讀能力提升著手，結合多元智能啟發之寫作教學，規劃一系列的寫作研習課程。教學師資群設計多媒體寫作教學模式，以生動的簡報、活潑的影音素材，讓孩子不再對寫作感到畏懼，並從互動課程中主動萌生學習興趣，一筆一劃寫出令人驚豔的好文章。此計畫案預定暑期課程計畫授課十個單元，單元如下：

授課年級	授課時間		授課講師	授課主題	說明
國中七、八年級學生	7/11	08：30 10：30	專業語文 老師	啟程： 生活中的思考慣性—抄捷徑的思維	認識各式捷思情況。
		10：30 11：30	專業語文 老師	*搭配桌遊： 矮人礦坑	思辨寫作

	7/18	08:30 10:30	專業語文 老師	聰明思考武 功秘笈	學習思考的智慧。
		10:30 11:30	專業語文 老師	*搭配桌遊： 矮人礦坑	思辨寫作
	7/25	08:30 10:30	專業語文 老師	辨識線索的蛛 絲馬跡	形式謬誤及論證結構分 析。
		10:30 11:30	專業語文 老師	搭配桌遊：矮 人礦坑	思辨寫作
	8/1	08:30 10:30	專業語文 老師	別讓情緒綁架 你—情緒蒙蔽 雙眼的可能	情緒障礙→避免誤解→ 跳脫思維框架。
		10:30 11:30	專業語文 老師	*搭配桌遊： 矮人礦坑	思辨寫作
	8/8	08:30 10:30	專業語文 老師	思辨碰撞寫 作的圓舞曲	思考力提升的升級進化 ——假設性題目演練。
		10:30 11:30	專業語文 老師	*搭配桌遊： 人生履歷	1. 自傳書寫實作。 2. 桌遊實作——CV 人生 履歷。

備註	<p>1.上課方式強調多元豐富，目的在啟發學生主動學習興趣，且各次上課以寫作技巧指導外，另結合法治教育、品格教育的題材，如發生生活中的勵志時事，影片、文學、音樂等，引導學生主動思考，培養積極、正向的人生觀。</p> <p>2.本案教學內容、教材準備及師資安排等，均由聯合報負責規劃執行。</p>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(二) 成果分享評選表現良好者，分列**表現傑出3名、勤學進步3名**，均頒發獎狀及獎勵品(圖書禮券)。

八、預期成果

- (一) 透過作文教學、實作分享與經驗交流，增進學生作文能力。
- (二) 養成閱讀習慣，並對寫作產生學習興趣，提升學生語文潛能。
- (三) 培養敏銳的觀察力與同理心，陶冶學生關懷、博愛的人格情操。
- (四) 藉由課程引導，落實推動品格教育，建立正確的人生觀與處事態度。

九、媒體宣傳：

- (一) 發布新聞稿報導活動訊息。
- (二) 本局及教育處網站宣傳及製發宣傳簡章發送。

十、緊急應變機制及安全防護措施

- (一) 本機制及措施若遭重大意外事故時使用之，所有意外處理方式均經本局同意後執行之。
- (二) 緊急通報應變網絡：

1、警察局：

- (1) 勤務指揮中心：電話 110。

(2)鄰近派出所：香山派出所，電話 03-5386348。

2、消防局：

(1)勤務派遣科：電話 119。

(2)鄰近消防分隊：香山消防分隊，電話 03-5389360。

3、衛生局：電話 03-5355191。

4、社會處：電話 03-5352386。

(三)天然災害：依據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全球資訊網」(網

址：<http://www.dgpa.gov.tw/nds.html>)所公告本市

「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情形」，若活動當日「停止上課」或「停止上班、停止上課」，則活動取消或延期。

(四)醫療：學員發生重大傷害或須送醫治療之病痛，立即通報 119 派遣救護車，送往活動地點鄰近醫療機構診治並通知學員家屬。

十一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訂之。